



张衡论“自然之天”与“宗教之天”

<http://www.firstlight.cn> 2007-10-01

“天人关系”是中国古代儒家哲学讨论的主要问题之一。在汉代，这个讨论更臻深入。张衡所处的东汉年间，儒学已居于独尊地位。汉代各家各派的儒者从元气学说、气论等哲学角度，对“天”的自然属性和宗教属性进行思考，并通过“自然之天”和“宗教之天”的思考和分，构造其自身的哲学体系，建立起自己的一整套天人关系学说。

在东汉儒学发喂的这一背景之下，作为儒7L-@一员的张衡是不可能只研究“天”之自然物质性，而不讲“天人关系”的。本文拟以张衡对“天”的认识为切入点，通过对其虽主要的天文学代表作《灵宪》的；t解干【1分析，希图从哲学的角度解凄张衡的天文学思想，理清张衡对“天”的自然属性和宗教属性相互关系的认谚{，及具与汉代主要哲学思想的关系。

本文共分五个章节。

在第一章中，通过分析已有的对张衡研究的成果，发现现有的研究虽各有自己的贡献，但是几J了。无人专门探讨过“天”这个概念在张衡的天文学思想和一般哲学思想中的意义。以提出本文的写作目的。是在Iii：『人研究的堆础之上，进一步舞浦张衡对j：“天。这个概念属性的认以。

张衡对“天”这个概念的认识，集中表现在他的名籍《灵宪》之中。在第二章与第三章中，通过对t灵宪》的解读，论述张衡对“天”的问题的整体认识。首先，以中国古代哲学中的“气论”思想为侧重点，着重阐述张衡关于宇宙生成、天f45=f!fJc、浑天学i兑等“天”的自然物质性的哲学思考。其次，在张衡的观念中，从无生有、由元气剖判、清浊异位而成的物质的“自然之天”，乃是上帝以及众天神居住的地方，更是能赏罚善恶、通过某种方式给人下达命令的“宗教之天”。在汉代，关注“天”，其实就是关注具体的天象。张衡通过对只月行星运动及月蚀成困-泉进一步论证其“自然之天”的浑天模式。与此同时，张衡对天象变化的研究，是为了弄清阿为天象的正常情：兄，从而知道何为异常的天象，以此能及时了解天象变化所传达的“天意”。

第四章中，选取了汉代思想家中的代表人物董仲舒与王充，通过对他们的代表作《春秋繁露》与《论衡》的梳理，分析其著作中关于“自然之天”与“宗教之天”的论述。借以说明，汉代思想家对“自然之天”与“宗教之天”的认识不是孤立或割裂的。张衡作为一名币统的儒生，且先后两任太史令之职，深受董仲舒天人感应思想的影响。从《灵宪》中对“宗教之天”的阐述可看出，张衡对天人关系的认识与董仲舒的理论可谓是一脉相承。

显而易见，张衡的《灵宪》中深刻分析的“自然之天”，和详尽描述的“宗教之天”，两者所指的“天”是同一个“天”。

[存档文本](#)